

(030203) 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 (全日制)**(学制 3 年, 授予 法学 硕士学位)****一、培养目标**

本专业培养具有较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应用能力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级专门人才,同时为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培养后备师资队伍,进一步提升思政课质量和水平,助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。

研究生通过在校学习,应当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、当代世界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诸方面,具有坚实的基础和系统的知识,具有使用外国语进行科学研究和交流的能力,掌握理论联系实际的基本方法;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信念、良好的政治素质、充分的法制观念和民主意识,拥有较强烈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;能够独立地、创造性地从事教学、科学研究或党政机关的工作。

二、主要研究方向

1. 科学社会主义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
2. 社会主义学说与运动史
3. 当代国外社会主义研究

三、培养方式

以导师指导为主,本专业指导教师共同培养的培养机制。在培养过程中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自觉性,采用启发式、研讨式的教学方式。

四、学制及修业年限

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,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1 年。

五、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**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**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	90021201	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	54	2	1	讲授	120

修 课	90021202	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（文科）	18	1	2	讲授	120
	9002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32	3	1、2	讲授	100
	90051001	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	25	1	1、2		
	12021077	研究生学术论文写作指导	16	1	1	讲授、讨论	120
	30010001	综合体育测试		0		必修环节	
	12021055	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20
	12021075	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基本问题	34	2	1	讲授、讨论	120
	12021072	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	16	1	2	讲授、讨论	120
	12021004	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专题	51	3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73	马克思主义哲学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、讨论	120
	12022090	《资本论》研读	34	2	3	讲授、讨论	120
	12021005	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专题	34	2	1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38	马克思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	34	2	3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39	科学社会主义前沿问题研究	34	2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40	科学社会主义经典著作研读	34	2	3	讲授讨论	120
选 修 课		第二外国语		2		讲授	100
		体育		2			300
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90052003	人工智能		1	1、2	在线课程	900
	12021044	当代国外社会主义思潮研究	34	2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33	中国现代化历程	34	2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2108	政治学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1043	当代西方新社会运动专题研究	34	2	2	讲授讨论	120
	12022005	国际政治经济学	34	2	3	讲授讨论	120
	12022107	社会主义国家建设发展史	34	2	3	讲授讨论	120
	12022109	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研究	17	1	3	讲授讨论	120
	12022139	实践教学	17	1	1、2	助教实习	120
补 修 课				不 计 学 分			
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总学分要求		校公共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	专业选修课		培养方案外课程
34		7	21		6		≤4

说明：体育作为选修课（2 学分），不计入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所取得的总学分。

六、培养环节（可包含开题报告、中期考核、学术活动或科研训练、基本文献阅读书目、预审、预答辩等）

1. 开题报告（必修）

第一、二学年完成学位课程的学习和论文开题工作；第三学年完成学位论文的写作。

2. 中期考核（必修）

中期考核（含资格考试）按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及中期考核管理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及《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》执行。

七、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1. 毕业标准

硕士研究生需完成课程学习，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，其中校级公共必修课 7 学分、专业必修课 21 学分、专业选修课不得少于 6 个学分，学生可跨专业、学科选修课程，计入毕业要求的跨专业选修课程总学分最多不超过 4 学分；课程一般要求在前 3 个学期内完成。非本专业学生要求在第一学年补修二门主要专业基础课。在第二学年第一学期进行学位论文的开题。要求在硕士研究生阶段，进行积极的科学研究，特别是结合所学专业课程的内容开展研究，对这方面研究成果突出的，在学业成绩方面给予较高的分数，帮助和鼓励研究生公开发表论文，并作为“硕博连读”的主要依据。

硕士研究生需要通过中期考核、论文开题及预答辩，未通过中期考核、论文开题及预答辩的不能申请毕业（学位）论文答辩。

2.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无

八、学位论文

1. 论文基本要求

学位论文工作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培养研究生创新能力，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、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的主要环节。硕士生要用不少于一年的时间从事学位论文工作，对所研究的课题应有新见解。学位论文撰写按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（2024 版）》执行。

2. 论文评阅

硕士研究生毕业（学位）论文评阅按照《南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审工作实施办法》执行。

3. 论文答辩

答辩程序、答辩注意事项按照研究生院《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工作要求》、《南开大学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程序》、《硕士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书写要求》执行。

九、其他要求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实施 2018 年“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”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列入“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计划”的硕士研究生，在学期间担任公共课或专业课助教应不少于半年。学生应在完成助教的下一学期在选课系统内选课“实践教学”，合格者计 1 学分。

研究生要辅助指导教师完成本专业本科生课程的教学工作，包括教学辅导答疑、学生作业批改等，使学生应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得到锻炼。